

##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第 738 次董事會議事錄

### 一、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 二、報告事項：

- (一)112 年 1 月 11 日第 737 次董事會議事錄。
- (二)上次董事會(112/01/11 第 737 次)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 (三)公司經營業務報告。
- (四)111 年度營業預算業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及總統公告。
- (五)煉製事業部許執行長晉榮續任 OPIC 中東公司總經理職務。
- (六)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 (七)111 年遠期外匯實際交易總額度。
- (八)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餘額超限改善計畫。
- (九)111/12 監辦查核金額以上採購案件計 239 件。
- (十)111/12 內部檢核實地查核「油品衍生性商品交易」、「遠期外匯交易」及 111 年第 4 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背書保證作業」報告計 4 份。
- (十一)第 737 次董事會以前擬予結案之決議事項追蹤表。

### 三、討論事項：

- (一)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自編營業決算及盈虧撥補，提請核議。  
說明：依據審計法第 50 條規定：「公有營業及事業機關應編製結算表、年度決算表，送審計機關審核。」及本公司應提報董事會工作事項明細表「年度營業決算之編報」由董事會核轉審計部審定辦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 (二)案由：本公司 112 至 114 年度委任會計師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服務案，業依政府採購法限制性招標公開評選方式辦理，

於 112 年 1 月 3 日續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得標，提請核議。

說明：依「公司法」第20條第3項、第29條第1項規定，財報查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及報酬，應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暨本公司應提報董事會工作事項明細表規定：「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之委任(含續聘)。」應由董事會核定。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本公司會計政策有關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擬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並追溯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提請核議。

說明：

1、依據經濟部111年9月30日經營字第11103815910號函(附件1)略以：「查同為本部所屬國營事業之台電公司因應國際燃料價格居高不下，電價未能充分反映成本，已採行發行特別股及辦理投資性不動產重估等措施，充實公司營運資金與資本。請貴公司參考台電公司做法並評估辦理之可行性，以改善公司整體財務結構；...」辦理。

2、為合理反映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使財務報告提供更攸關且可靠之資訊，增加公司淨值及因應未來財務風險能力，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擬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並追溯自112年1月1日起實施。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並送監察人承認。

(四)案由：擬修正本公司所參與海盛離岸風力發電廠合資計畫 15% 股權案之可行性研究報告，提請核議。

說明：

- 1、本公司擬投資海盛風場15%股權一案之轉投資計畫暨其可行性研究報告，前報奉111年1月21日本公司第726次董事會通過。海盛風場經由經濟部進行「財務與技術能力審查」、「產業關聯審查」及「競比價格排序」後，成功獲選；經濟部嗣於111年12月30日公布裝置容量分配結果，本計畫獲配裝置容量495MW(等同於49.5萬瓩)。
- 2、轉投資事業處依海盛風場實際獲配裝置容量，修改可行性研究報告。本計畫之可行性研究報告依據實際獲配裝置容量及投資總額提高而進行部分內容修正，經「適用法令及配合政策」、「行銷」、「設計技術」、「建廠工程」、「營運」、「環境影響及污染防治」、「財務」、「經濟效益」、「社會效益及社會成本」、及「風險及不定性分析」等評估，確認仍具投資可行性。

決議：依會中提供之勘誤資料討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修正案由及補強說明後通過。

(五)案由：擬調降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個案餘額，並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第4條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5條限額規定，提請核議。

說明：

- 1、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第12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15條及「中油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餘額超限改善計畫(依111年12月31日公司自結財報)」辦理。
- 2、本公司為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致售價未能足額反映成本，111年稅前虧損新臺幣2123億元(公司自結數)，公司淨值下降，經業務單位檢討後，爰調降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金額，並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第4條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5條限額規定。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並依公司法第128條之1規定，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

(六)案由：「E11001 示範級軟碳製程工場新建投資計畫」因市場因素等調整計畫內容，擬辦理計畫修正，提請核議。

說明：依據「本公司應提報董事會工作事項明細表」規定，專案計畫之購建固定資產之修正，增加金額超過20億元且超過原投資總額20%者，應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專案函報經濟部轉行政院核定。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 四、通過人事案：

(一)探採事業部執行長職務由企研處湯處長守立升任。

(二)工業安全衛生處處長職務由該處黃副處長章冠升任。

(三)煉製事業部副執行長職務由儲運處宋處長智貴接任。

(四)天然氣事業部副執行長職務由國際事務處侯處長玲婉接任。

(五)天然氣事業部台中液化天然氣廠廠長職務由永安液化天然氣廠洪廠長憲榮調任。

(六)天然氣事業部永安液化天然氣廠廠長職務由該廠施副廠長明欽升任。